



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摘要)

——2019年1月29日在凤阳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贾培洋

(上接第二版)组织代表对“十三五”规划中期执行情况进行视察,结合审议报告,建议进一步发挥规划引领作用,增强发展后劲,注重城乡统筹,补齐发展短板,确保“十三五”规划任务顺利完成。听取和审议了县政府关于2018年重点工业项目建设情况的报告,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听取和审议了县政府关于重点旅游项目工作推进情况报告,提出了大力发展全域旅游,聚力推进“金红蓝绿”四色旅游板块建设,进一步做大做强旅游产业的审议意见。

聚力推进预算规范。依法审查监督财政预算是人大监督的重点之一。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听取和审议了县政府关于2017年决算和2018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关于2017年财政预算调整报告。建议县政府狠抓财源建设,强化增收节支,提高财政管理绩效,保质保量完成预算任务。

聚力推进民生福祉。常委会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高度关注民生,抓住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加强监督。听取和审议了学前教育工作情况报告,结合调研情况,提出了坚持政府主导,推进公办建园,规范办园行为,加强队伍建设的审议意见。听取和审议了关于紧密型医共体建设暨全民健康信息化项目建设情况的报告,建议县政府和相关部门切实推进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切实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和效率,让群众看病就医更便捷,医疗服务行为更规范,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聚力推进法规实施。组织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贯彻实施情况的执法检查。针对《承包法》贯彻执行情况,建议县政府及职能部门进一步加大农村土地承包法宣传贯彻工作力度,进一步引导规范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序流转,进一步完善农村经济经营服务体系,进一步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及时依法查处违法案件。针对《环保法》执行中发现问题,提出了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正确处理保护环境与发展经济的关系,补齐生态环境短板,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审议意见。

聚力推进司法公正。在组织代表开展调研基础上,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法院关于“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情况的报告。建议县人民法院以“江淮风暴”执行攻坚战为契机,积极打造执行联动新格局,切实加大执行工作力度,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聚力推进备案信访。进一步完善备案审查工作机制,坚持接受报备和主动审查相结合,促进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全年接受“一府两院”及乡镇人大报备规范性文件21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备决定11项;进一步规范信访登记、批转、督办、答复等工作程序,全年共受理人民群众来信23件,接待群众来访130人次,切实维护了信访群众合法权益。

的利益诉求。

四、坚持改革创新,积极探索实践,着力激发人大工作活力
常委会主动适应新形势,坚持以改革创新为抓手,不断强化工作举措,创新方式方法,拓宽监督领域,增强工作效果。

加强宪法意识提升。为进一步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在全县范围内大力培育宪法信仰、树立宪法权威,坚定宪法自信,增强宪法自觉,使宪法观念和宪法精神更加深入人心。

加强审议意见督办。常委会把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办理落实审议意见情况作为监督重点,在对2017年度审议意见办理情况进行全面总结梳理的基础上,重点听取了县政府关于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小溪河桥河池河湾治理、物业管理条例、民生工程等5个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

加强部门工作评议。常委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强化监督职能,根据人大常委会满意度测评办法,依法对县公管局、县政务服务中心工作进行评议和满意度测评。通过对县政府直属部门工作进行评议,既拓宽了人大监督范围,丰富了人大监督方式,又有效地促进了相关部门改进工作作风,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五、坚持优化服务,完善保障机制,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常委会始终坚持突出代表主体地位,改进代表工作方式,搭建代表履职平台,有效发挥了代表服务改革发展、推进民主法治的作用。

抓培训,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常委会把强化培训作为提高代表履职能力的重要手段,多层次、多渠道组织代表纵向学习,横向交流,有效增强了代表责任意识和履职能力。一年来,组织县十六届人大全体代表履职专题培训班1次,组织省市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乡镇人大负责人参加全国人大及省市人大集中培训110余人次。

抓创新,完善代表活动方式。为进一步做好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工作,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继续以“一个载体,两项制度”为主要抓手,着力推动代表小组规范化建设,加强对代表小组活动指导,充分发挥闭会期间代表履职的主渠道作用。

抓督办,加强议案建议办理。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以来,代表共提出议案1件、意见建议24件。县人大常委会把督办代表议案、意见和建议作为推动“一府一委两院”工作、促进民生改善、保障代表权利的重要途径。进一步完善议案建议督办机制,持续加大议案、建议督办力度。

抓指导,规范乡镇人大工作。严格落实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分片联系乡镇人大工作制度,认真贯彻落实市人大常委会“两规则一职责”有关规定,经常深入乡镇,从工作程序、制度建设、

职责履行等方面加强了指导,不断加强乡镇人大主席团的工作指导。

六、坚持能力提升,强化自身建设,依法履职水平不断提高
常委会不断强化理论武装,改进工作作风,切实加强思想、组织、作风和廉洁建设,努力提升工作能力。

强化化学培训,提升履职能力。常委会认真践行“两个机关”要求,注重加强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工作人员的学习培训,每月举行一次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和工作例会,组织机关工作人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省市重要会议精神以及宪法法律、大理论、工作业务等内容,交流学习心得,提升服务大局能力。

强化制度完善,规范履职行为。为保障县人大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提高工作效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我县实际,修订了县人大常委会调研工作、视察工作和执法检查等三个工作办法,确保以制度保障职权行使,以制度规范工作开展。

强化激励考核,加强信息宣传。常委会重视人大宣传工作,修订完善了信息宣传考核管理办法,加大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宣传力度,突出对人大代表履职情况和基层人大工作经验的宣传。一年来,被省市人大采用信息130多条,在各级新闻媒体和刊物上,发表人大理论文章60余篇。严格执行相关规定,热情接待来自全国各地的人大学习考察团,促进了与外地人大的学习交流。

2019年主要工作安排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0周年,也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县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县委十四届八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十四届八次全会决策部署,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牢牢把握县委十四届八次全会部署和要求,紧跟县委的重大决策部署依法行使人大监督、决定、任免等各项职权,在行使各项职权过程中,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服从党的领导主动性和坚定性。坚持重大事项及时向县委请示,重大活动安排认真听取县委意见,确保在思想上紧贴县委意图,工作上紧扣县委主责,行动上紧跟县委步伐,使人大工作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努力把县委的重大决策部署上升为全县人民的共同意志,切实担负起人民的信任、历史的重托,让宪

一、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上下功夫

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扣县委部署依法行使人大监督、决定、任免等各项职权,在行使各项职权过程中,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服从党的领导主动性和坚定性。坚持重大事项及时向县委请示,重大活动安排认真听取县委意见,确保在思想上紧贴县委意图,工作上紧扣县委主责,行动上紧跟县委步伐,使人大工作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努力把县委的重大决策部署上升为全县人民的共同意志,切实担负起人民的信任、历史的重托,让宪

关于凤阳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摘要)

——2019年1月28日在凤阳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常 昕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计划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过去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环境,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县政协监督支持下,全县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深入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为总抓手,统筹做好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工作,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打好三大攻坚战,加快改革开放步伐,全县经济运行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态势,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较好地完成了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年度目标任务,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三次产业协调发展,转型升级进一步提升。五大发展行动计划深入实施,现代产业体系加快构建,预计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18.2:40.4:41.4,二、三产占比分别提升1.4、0.5个百分点。

(二)项目建设有力推进,发展后劲不断增强。全面落实“四督四保”工作要求,狠抓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重点推进“十大工程”建设,不断增强经济发展后劲。

(三)改革创新深入推进,发展活力不断释放。坚持抓小固促全县,举办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系列活动,坚定不移加快改革步伐,有序推进82项改革重点任务。

(四)园区建设不断加强,平台承载能力持续提升。以打造创新淮滨为目标,持续优化“四最”营商环境,强化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园区转型升级。

(五)城乡建设统筹推进,大美凤阳展现新貌。围绕“一座中都城、凤阳城市魂”理念,统筹推进“五城联创”,聚力打造“风街如意、山水相融”的魅力凤城。

(六)社会事业协调发展,民生保障持续改善。以“十件实事”为引领,投入民生领域支出39.8亿元,组织实施33项民生工程,民生保障不断加强。

二、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与任务

2019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的重要一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也是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做好今年各项工作,任务艰巨,意义重大。为此,全县上下要进一步发展信心,充分做好应对复杂困难局面的准备,切实把五大发展摆上更加重要的战略位置,谋求更持久的发展动力,实现更高质量、更可持续的发展。综合考虑,建议2019年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主要预期目标如下: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增长9.5%左右,财

法和法律赋予人大的职权更好地服务于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工作大局。

二、依法全面履行职权,在提高监督工作实效上下功夫

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坚持以大局为重,主动抓重点、议大事,依法审议重大事项,及时作出决议决定,把县委的决策部署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全县人民的自觉行动。依法行使任免权,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不折不扣贯彻执行县委关于人事任免的工作要求,确保组织意图顺利实现。对涉及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重大事项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开展深入监督,不断创新监督方式,加强跟踪监督,增强监督实效,督促解决一批民生问题,不断增进人民福祉,努力促进改革发展成果转化为人民群众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在提升代表履职实效上下功夫

常委会把做好代表工作摆在重要位置,确保代表工作与新时代主旋律同频共振。强化密切联系,建立健全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人大代表、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双联”制度。强化履职考核,建立代表履职信息系统,认真开展直接选举代表向选民、间接选举代表向原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对代表履职情况登记汇总,并以适当方式公布,促进代表依法履职,自觉接受人民群众监督。

四、持续提高履职水平,在强化机关自身建设上下功夫

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大力弘扬实事求是的思想作风和讲真话、出实策的良好会风,坚定“四种意识”,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认真贯彻落实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和党风廉政建设的规定,压紧压实“两个责任”,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建设风清气正、文明和谐的大美凤城,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人大干部队伍。全面加强人大常委会机关建设,加强常委会组成人员履职能力的培养提升,强化常委会办事机构和职能作用。着力加强县乡两级人大之间的沟通联系,形成上下联动、互学互帮、互促互进的良好局面,凝聚起推进人大工作的强大合力。

各位代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已阔步迈入新时代,这对人大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我们要以更加饱满的政治热情、更加强烈的使命意识和担当精神,把握新使命,开启新征程,探索新实践,展现新作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鼓足干劲、砥砺前行,奋力开创新时代大美凤阳新局面,以优异成绩向新中国成立70周年献礼!

凤阳县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摘要)

——2019年1月28日在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邱荆枫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凤阳县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8年,财政部门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全年预算目标,强化使命担当,坚持迎难而上,凝神聚力抓收入,圆满完成预算目标和各项工作任务,切实发挥了财政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为全县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提供了重要财力保障。

(一)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情况

2018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301496万元,占预算的101.8%,较上年增收28272万元,增长10.3%。在全市8个县(市、区)中总量第2位,增幅第7位。其中:上划中央收入完成102989万元,较上年增收19570万元,增长23.5%;地方收入完成198507万元,较上年增收8702万元,增长4.6%。

2.支出情况

2018年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466590万元,占预算的129.1%,同比增支21102万元,增长4.7%。

3.平衡情况

2018年全年地方财政收入198507万元,上级体制补助及转移支付233371万元,调入资金3160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28993万元,上年结转1867万元,收入合计49433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466590万元,上解上级支出-938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67万元,债务还本支出25557万元,结转下年1862万元,支出总计494338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情况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累计完成242719万元,占预算的206%,同比增长70.8%。

2.支出情况

2018年政府性基金支出累计完成287444万元,较上年增长63%。

3.平衡情况

上年结转2641万元,本年基金收入24271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429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04779万元,收入总计353568万元;当年支出287444万元,债务还本支出30700万元,调出资金31600万元,结转下年3824万元,支出总计353568万元。收支平衡。

(三)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8年,五项社保基金累计收入202695万元,占预算的102.5%。支出194509万元,占预算的94.5%。年末累计结余132645万元。

(四)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省下达我县2018年债务限额52.04亿元。截至2018年底,我县政府性债务50.64亿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50.62亿元,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0.02亿元。按照我县综合财力测算,我县的政府债务总体可控。

二、落实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情况

2018年,全县各级财税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的有关决议,坚持依法征管、科学理财,较好地服务了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一)强化财政收入管理。一是建立财政收入预期管理机制。二是狠抓非税收入管理。三是全面落实国家各项优惠政策。

(二)切实加大民生投入。全年财政用于民生领域的支出达到39.8亿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5.3%。2018年32项民生工程财政投入资金13.44亿元,其中县本级财政投入资金4.79亿元。

(三)全力保障扶贫攻坚。形成“多个渠道引水、一个龙头放水”的扶贫投入格局,集中财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确保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

务。2018年全年用于扶贫攻坚的财政资金10318万元。

(四)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一是鼓励引导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采取投资筹资、捐款捐助等方式参与美好乡村建设,调动社会各界支持美好乡村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二是认真落实各项财政惠农补贴政策。三是扶持优势农业产业化项目发展。

(五)深化预算制度改革。一是全面推进政府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三是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建立“借、用、还”相统一的管理机制。

三、2019年预算安排(草案)

2019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落实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推进财源建设,持续强化财政统筹,不断提升保障能力,着力优化支出结构,从严控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全面深化财政改革,切实加强财政监管,进一步提升财政管理科学化水平,努力为全县振兴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一)公共财政收支预算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2019年全县财政总收入预算为33亿元,较2018年预算数增长11.4%,较2018年完成数增长9.5%。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本着以收定支、专款专用的原则,2019年政府性基金按照土地出让总价款收入预计200000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

2019年五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162287万元,支出预算153177万元,当年结余9110万元,年末累计结余141755万元。

四、2019年财政主要工作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我们将紧紧围绕县委工作部署,讲大局、讲政治,奋力实现财政全年目标任务,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为确保2019年财税工作目标的实现和预算的顺利执行,我们将着重抓好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积极组织财政收入,提高收入质量。一是加强宏观政策研究和经济形势分析,及时完善相关财税政策,支持招商引资和产业发展,夯实财政增收基础。二是积极组织收入。三是推进部门之间涉税信息共享,坚持依法征收,确保完成全年收入预算目标。四是狠抓收入质量管理,着力提高税收收入占比,切实提高可用财力。

(二)着力改善民生,促进和谐发展。一是增强民生保障的可持续性。二是继续加大社会事业投入。三是全面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四是全力保障脱贫攻坚。

(三)严格支出执行,全力确保收支平衡。一是认真落实中央、省厉行节约的各项管理规定,严控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二是及时清理结转结余资金,建立清理回收、统筹使用机制,盘活、用好财政存量资金;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规范预算调整行为,严格控制执行中的各类调整事项,增强预算执行刚性,确保财政收支平衡。

(四)深化财政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一是逐步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管理制度,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开展绩效评价及再评价,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增强公共财政的整体效能。二是继续健全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加强财政资金动态运行监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进一步推进财政监管体系建设,加强监督检查,强化预算执行主体责任,推动政策尽快落实,项目尽快落地,资金尽快到位。

各位代表,2019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监督指导,虚心听取县政协意见建议,更好地发挥职能作用,紧盯目标,狠抓落实,不断推动各项财政工作上台阶,为建设大美凤阳做出新的更大贡献!